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6-004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石集团”）计划自 2025 年 11 月 29 日起 12 个月，以自有及专项贷款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振石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日，振石集团以自有及专项贷款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1,272,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08%，累计增持金额为 109,998.95 万元，达到增持计划的下限要求，本次增持计划已在增持期限内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数	675,826,646 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16.8824%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5,826,646	16.8824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张毓强	73,663	0.0018	张毓强先生为振石集团董事局主席，是振石集团实

			控制人
张健侃	13,395,257	0.3346	张健侃先生为振石 团董事及总裁，是振石 团实际控制人之一
合计	689,295,566	17.2189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振石控股 团有 公司
增持计划 次披 日	2025 年 11 月 29 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	自增持计划披 之日起 12 个月
增持计划拟增持	A 股：5.5 亿元~11 亿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	不适用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不适用
增持股份实施期	2025 年 11 月 29 日~2026 年 3 月 3 日
增持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	2025 年 11 月 29 日~2026 年 3 月 3 日，振石 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A 股：51,272,813 股
累计增持股份	A 股：109,998.95 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	A 股：1.2808%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 动人）持股数	740,568,379 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 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 动人）持股比例	18.4997%

（二）实 增持数 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日，振石 团以自有及专 贷款资 取 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51,272,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08%，累计增持 为 109,998.95 万元，达到增持计划的下 要求，本次增持计划已在增持期 内实施完毕。

三、其他说明

-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 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完毕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 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 日